

彰化縣政府教育處 行政公告

承辦人：學管科 / 洪維蔓

受文者：彰化陽明國中

公告時間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20日 14:09

公告編號：11509903

速別：普通件

附件：115精進-子計畫11-國中組綜合活動非專長授課教師增能研習1150921_1.pdf,

主旨：有關本縣115學年度國民地方教育輔導團綜合活動領域分團辦理「國中組綜合活動非專長授課教師增能研習」，請貴校轉知所屬教師參加並惠予公(差)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縣115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辦理。

二、研習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第一場次(童軍)：

1.日期:115年11月14日(星期六)9時至16時。

2.地點:大村國中(彰化縣大村鄉中山路二段240號)。

3.講師:高雄市楠梓國中曾怡菁老師、彰化縣和美高中曾唐鋒老師

4.課程代碼: 5700584

(二)第二場次(家政)：

1.日期:115年11月21日(星期六)9時至16時。

2.地點:鹿港國中(彰化縣福興鄉橋頭村復興路78號)。

3.講師: 勻漾生活國際有限公司黃美琇整理師、高雄市福誠國中辛靜玫老師

4.課程代碼: 5700592

三、參加對象：

(一)第一順位:任教綜合活動領域課程之所有非專長授課教師(含現職、代理及代課教師)。

(二)第二順位:對綜合活動領域童軍及家政課程有興趣的綜合活動領域教師。

(三)本縣綜合活動領域輔導團團員。

(四)參加人員請自行至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站報名,全程參與教師各場次核發6小時研習時數。

四、參加研習講師、助講、教師及彰化縣綜合活動領域分團輔導團團員請惠予公(差)假登記。

五、檢附實施計畫1份。

六、聯絡人:相關事宜請聯絡專任輔導員劉家榮老師,聯絡電話0971-343078。

擬辦：

一、擬公告周知，請校內相關教師若有意願參與，請於11月5日前至教學組登記，以利彙整辦理薦派。

二、奉核後，依規定薦派參加，辦理日期逢週六參與之教師准予補休。

三、敬會人事室。

啟勒平
教師兼
教學組長張婉鈴
教師兼
教務主任黃玲玟

人事室
助理員伊永嘉
人事室陳麗緝

決行

校長張耀忠

10/21